

# 清连高速公路停车区建设项目施工监理招标 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清连高速公路停车区建设项目 已由 广东清连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以 / 批准建设,初步设计已由 / 以 / 批准,项目业主为 广东清连公路发展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 企业自筹,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 广东清连公路发展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清远—连州高速公路(以下简称“清连高速”)是国家高速公路网许昌—广州高速公路(国家高速网编号 G0421)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广东省清远市境内连接清新区与连州市的高速公路主干道。清连高速公路全长 216 公里,由原清连一级公路升级改造而成,一期工程(凤头岭至连州、凤埠至迳口段)于 2006 年 6 月正式开工建设,2009 年 7 月通车试运营;二期工程(连州至凤埠段)于 2009 年 3 月开工,2011 年 1 月通车试运营。

为落实近期省市政府及交通行政主管部门对清连高速公路停车区建设的有关要求,招标人将对清连高速公路的四对停车区工程项目进行实施建设。根据目前规划选址方案,四对停车区(暂名:浸潭停车区、阳城停车区、三排停车区、保安停车区),本项目采用的技术标准保持与原设计一致,主线按照设计速度 80km/h 高速公路设计,双向四车道,匝道按照 40km/h 的设计。四对停车区共计:新增用地 137.076 亩,涵洞(加长)17 道,桥梁(拼宽)1 座。

本次施工监理共划分为 1 类 1 个监理标段,具体划分如下:

标类	标段	合同起讫桩号	里程长度(KM)	招标范围	监理服务期	资质等级
土建监理类(A类)	清连高速公路停车区建设项目施工监理招标	/	/	清连高速公路四对停车区工程项目范围内路基、路面、绿化、交通安全设施、机电工程(监控、通信)、房建及沿线附属设施等的施工阶段、缺陷责任期阶段的施工监理、施工安全的监理,项目的环境保护、	施工监理服务期限暂定为:33个月,包括施工阶段监理9个月(含施工准备期),交(竣)工验收及缺陷责任期监理24个月,如施工工期进行调整,监理服务期也相应进行调整。	具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在有效期内的公路工程甲级监理企业资质和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在有效期内的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专业乙级或以上资质。



				水土保持的监 理，参建各方 竣工档案编制 工作的监理， 以及配合业主 交、竣工验收 和配合业主竣 工验收前的结 算与决算的有 关工作。		
--	--	--	--	--	--	--

### 3. 投标人资格条件

3.1 投标人应具有上述第 2.2 款表中所列相应资质，具有类似工程施工监理经验，并在人员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监理能力。

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https://hwdms.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施工监理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3.2 本工程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3.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若单位负责人①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②、管理关系③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

注：①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②控股是指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 50%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 50%以上的，以及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

③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3.4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选择对应标段进行投标登记，并在广东省公路水运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jtcbs.gdcd.gov.cn:30887/tenderlogin>)进行账户注册。经招标人或招标代理确认投标登记成功后，投标人在广东省公路水运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

4.2 电子交易平台服务费每标段收取1,000元，售后不退（同一投标人在本次招标中参加多个标段投标的，需要按标段数量分别进行费用缴纳）。投标人须将缴费证明资料扫描件上传到广东省公路水运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jtcbs.gdcd.gov.cn:30887/tenderlogin>)，

电子交易平台服务费缴纳方式为电汇或转账，由技术支持单位收取，须用单位账户转账，转账备注中写明项目名称。

技术支持单位开户银行及账号如下：

开户名称：广州市交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花城支行

账号 3602028519202301018

技术支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王工、林工 020-39185477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将不统一组织现场考察及召开投标预备会。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投标文件电子文件统一采用网络上传的方式,投标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 00 时 00 分至\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将电子文件完整上传。递交投标文件纸质文件截止时间为\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投标人应于\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至\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将投标文件纸质文件递交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应的开标室,具体开标室见交易中心大厅公告(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按招标人内部管理要求,招标公告还将同时在深圳阳光采购平台上发布。如公告详细内容不一致者,以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告为准。

在规定的投标登记期间,如某个标段投标登记并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时,招标人有权选择以下任一方式:(1)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站发布公告延长投标登记时间,在延期投标登记时间内,已投标登记投标人的资料仍有效并可自行补充资料,未投标登记的投标人可根据公告的约定进行投标登记;(2)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不再招标。



##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 广东清连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 清远市清新区龙颈镇珠坑清连高速管  
理中心（清新收费站）  
邮 编：  
联系人： 高工  
电 话： 0763-6889825  
传 真：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 北京华通睿远工程咨询有限公  
司  
地 址： 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道莲花大道中  
178号GY03室  
邮 编：  
联系人： 宋工  
电 话： 18699154972  
传 真：  
电子邮件：

2025年08月15日

附件 1： 资格审查条件

附件 2： 评标办法

